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电力电缆¹，生产厂为河北尧山线缆有限公司²，厂址为河北省邢台市宁晋县苏家庄镇伍烈霍村村东。电力电缆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³。电力电缆的铜导体、绝缘护套材料⁴在中国境内生产。电力电缆的导体绞合、绝缘挤出、护套挤制、成品检测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电缆桥架，生产厂为陕西凯鸿成套电器有限公司，厂址为陕西省咸阳市三原县冶金大道机械加工工业园西段。电缆桥架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电缆桥架的钢板基材在中国境内生产。电缆桥架的板材剪切、折弯、热镀锌防腐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西安真空开关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9月18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